

龙安区应急管理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情况。我局公开的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1、政策法规包括应急管理相关政策、法规及其实施细则。2、工作动态包括单位重要会议、活动、工作开展情况等。3、财务报告包括年度财务收支报告及预算执行情况等。4、行政执法包括行政执法主体、执法人员信息及行政处罚等情况。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2024 年通过网络平台、信函等方式收到信息公开申请 0 件。

（三）平台建设情况。我局政务公开工作借助于区政府网站及区委宣传部微信公众号“云上龙安”发布工作动态、应急管理工作政策，无自建网站及微信公众号、视频号。

（四）监督保障。建立健全信息公开制度，进一步明确信息公开范围、内容、形式和时限，确保政务公开工作的全面性和及时性。同时加强对信息公开工作的监督和考核，确保各项制度落到实处。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2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73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信息公开质量不高。加强对信息公开内容的审核和把关，确保信息的准确性和权威性。
同时注重对信息的分析和解读，帮助公众更好的理解和掌握相关信息。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 一其他需要报告事项情况：无。
- 二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2024 年度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